

证券代码：430378

证券简称：山本光电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深圳市山本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承诺事项情形的公告-对终止挂牌异议股东所持股份实施回购的承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承诺事项基本情况

挂牌公司全称	深圳市山本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46619010L	
承诺主体名称	周晓斌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挂牌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	<input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监高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来源	<input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整改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日常及其他
承诺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同业竞争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占用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增减持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关联交易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承诺
承诺开始日期	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之日	
承诺履行期限	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后 1 个月内	

承诺结束日期	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后 1 个月期满日
--------	--------------------------

二、 承诺事项概况

承诺主体：周晓斌

承诺主体与挂牌公司的关系：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第一大股东。

承诺内容：周晓斌或其指定第三方承诺于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之日起 1 个月内，对回购相对人提出的回购请求，按以下约定对其所持股份实施回购：

1、回购相对人：赵立新、王秀云、邱玉林、李玉华（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前已明确继续持有公司股份而不要求回购的除外）。

2、回购承诺期间：终止挂牌之日起 1 个月内。

3、回购请求方式：异议股东在申请回购有效期向公司送达申请资料（邮寄送达或现场送达），申请资料包括交易流水单、股份数量、异议股东的有效联系方式、身份证明等必要信息，并提出回购申请。如异议股东未在上述有效期内向公司提出股份回购申请，则视为异议股东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有效期满后周晓斌先生或其指定第三方将不再承担上述回购义务。邮寄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上村石观工业园第四栋；联系人：戴连文；联系电话：0755-27885501-8011；电子邮箱：dailw@sanbum.com。

4、回购价格和回购数量：周晓斌或其授权指定第三方对异议股东持有公司的股份以不低于其获取公司股份的初始成本的价格且公平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回购，具体回购价格及回购方式以双方协商确定为准。

5、回购相对人与承诺主体之间就承诺事项的履行存在争议的，可以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或向双方同意的指定仲裁机构申请仲裁；

6、承诺内容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生效。

三、 新增承诺事项的原因

公司已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充分保障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第一大股东周晓斌先生做出上述补充承诺。

四、 其他说明

无。

五、 备查文件

（一）深圳市山本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法人代表、第一大股东周晓斌关于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承诺函；

（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山本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27日